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庄奎龙、新凤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屈凤琪、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和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4.58%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3.82%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注：“凤 21 转债”于 2026 年 3 月 6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累计转股 11,828,534 股，使得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77,493,780 股，导致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54.58%被动稀释至 54.20%。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30483671625968X</u> ☐ 不适用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庄奎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新风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304835765144344</u> ☐ 不适用
屈凤琪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30483097836946Y</u> ☐ 不适用
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30483097836735F</u> ☐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	15,367.9680	9.16%	14,737.1580	8.79%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请注明）	2026/07/20- 2026/07/22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庄奎龙	33,752.1813	20.12%	33,752.1813	20.12%	/	/	/
新风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343.5789	15.70%	26,343.5789	15.70%	/	/	/
屈凤琪	10,171.6738	6.06%	10,171.6738	6.06%	/	/	/
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	3,570.3360	2.13%	3,570.3360	2.13%	/	/	/
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	1,711.8640	1.02%	1,711.8640	1.02%	/	/	/
合计	90,917.6020	54.20%	90,286.7920	53.82%	--	--	--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截至 2026 年 3 月 5 日，即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权益变动时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总股本为 1,665,665,246 股。

“凤 21 转债”于 2026 年 3 月 6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累计转股 11,828,534 股，使得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77,493,780 股，导致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54.58%被动稀释至 54.20%。

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30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导致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54.20%减少至 53.82%，触及 1%的整数倍。

三、 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系“凤 21 转债”转股导致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屈凤琪女士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事项。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3 日